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济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因经营需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济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即将撤销并停止营业。为保障您的证券交易、资金划转等业务的正常进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济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客户将于2025年8月22日整体迁移至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分公司”），并由济南分公司为客户提供后续服务；客户的账户信息、第三方存管银行、交易密码和资金密码、交易方式、委托电话及所使用交易软件等均保持不变，证券交易及资金划转不受任何影响。

二、对不同意服务关系转移的客户，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8月22日，由客户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至济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营业场所办理销户、撤销指定交易及转托管等手续，欢迎您就近选择我公司其它营业网点落户。

三、如您对济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撤销及服务关系转移有任何疑问，可选择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济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营业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3866号中润世纪财富中心5号楼八楼804室、805室、806室、807室

咨询电话：0531-67895538

济南分公司营业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姚家街道经十路13866号高速时代中心8层03、08室，9层，10层03、04室

咨询电话：0531-67868053

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支持，对于营业部撤销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与配合！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8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8月19日，本行收到《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苏州农村商业银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苏州金复〔2025〕141号），核准本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其中，《公司章程》中与注册资本相关的条款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后方能生效，本行将在变更注册资本事宜获得监管核准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并将相关情况及时公告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月度投资账户单位价值公告

计价日期：2025/07/31

账户名称	投资账户单位价值
成长型投资账户	1.8297
平衡型投资账户	1.9728
安益型投资账户	1.5923
财富成长型投资账户	1.2474
理财平衡型投资账户	1.5113
省心安益型投资账户	1.6185
债券稳健型投资账户	1.2136
指数优势型投资账户	0.5768
安赢慧选1号投资账户	1.0052
安赢慧选2号投资账户	2.2035
安赢慧选3号投资账户	1.0736
安赢慧选6号投资账户	1.1517
安赢慧选8号投资账户	1.1512
安赢慧选9号投资账户	1.1129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警惕不法分子冒用本公司名义进行诈骗活动的提示性公告

近期，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关注到有机构冒用本公司涉嫌通过以“退款”名义，冒用本公司营业执照和假冒公司员工等手段实施非法证券活动、诈骗等不法行为。为切实保障投资者和本公司合法权益，本公司特此声明：

一、本公司的法定名称为“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并依法规范经营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本公司从未通过任何形式开展退款业务。

本公司唯一官方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本公司客服热线：400-9210-107

本公司客服邮箱：vip@dongcaijijin.com

本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号：东财基金（微信号：dongcaijijin_2023）

目前，公司未注册过任何QQ账户，未发布过APP客户端。本公司和本公司从业人员的公示信息均可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https://www.amac.org.cn）进行查询。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甄别行为主体。

二、本公司及旗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信息以本公司官方网站和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准，敬请投资者仔细辨别。投资者投资或赎回本公司管理的基金，须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司官网公示的销售机构办理。请切勿轻信其他任何非正规渠道的信息。

三、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请务必提高警惕，切勿相信此类不法商业行为和不法信息，切勿轻易透露个人信息或支付任何可疑费用，不要点击来源不明的链接、下载来源不明的APP或扫描来源不明的二维码图片，保护自身财产安全，谨防上当受骗。如您发现存在上述伪冒情况的任何企业、网站或个人，或接到此类电子邮件、短信或电话等异常情况，请直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210-107进行核实、举报或向监管部门举报。若有资金损失，请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四、本公司强烈谴责任何冒用本公司名义、损害本公司名誉、欺骗投资者的不法行为，并保留采取进一步法律行动的权利。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1-3年农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1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8月2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8月22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自2025年8月22日起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1-3年农发债指数A	工银1-3年农发债指数C	工银1-3年农发债指数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124	007125	012166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ubs.com.cn。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25-025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19日、2025年8月20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19日、2025年8月20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经营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除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披露的《华丽家族关于现金增资上海海和药物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相关媒体对此信息的转载及评论之外，经公司自查，目前尚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事项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19日、2025年8月20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近期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但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股份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股份114,0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1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江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0,07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2%，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9.0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0万元到-835万元，将出现亏损，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另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422万元，同2023年度相比由盈转亏。

（四）收购事项风险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现金增资上海海和药物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和药物”）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尚在进行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新业务领域，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和生物医药行业发展前景等方面慎重作出本次投资决策。但未来的实际情况，如政策法规的变化、市场环境的变化、行业的竞争状况的变化以及海和药物自身的因素变化等，都将会对海和药物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若公司对生物医药行业的认知和跟踪不足，可能导致在投后管理、投后赋能等方面无法发挥应有作用，从而影响投资回报。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5-037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当事人地位：原告；

2.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收到法院出具的行政调解书；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预计将对公司本期及以后年度的利润、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严格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统股份）于近日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行政调解书【(2024)新21行初2号】，现将有关诉讼进展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原告：新疆天合鄯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新城西路5068号

法定代表人：王勇

被告一：鄯善县人民政府

住所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蒲昌路99号

法定代表人：库尔班江·尼扎米丁

被告二：鄯善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鄯善石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住所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新城西路5068号

法定代表人：代新宏

（二）案由

继续履行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费用（行政协议）

（三）本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合鄯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鄯石）就与鄯善县人民政府、鄯善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鄯善石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园区管理委员会）继续履行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费用（行政协议）纠纷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件，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在该案件在审理过程中，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原被告各方就争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共同签署《新疆鄯善石材工业园区道路建设PPP项目和解协议》（以下简称《和解协议》），并请求人民法院根据《和解协议》出具调解书。

二、调解书的主要内容

（一）园区管理委员会及鄯善县人民政府应自2025年起分5年无息向天合鄯石支付该公司另行投入案涉项目建设资金43,319,242.13元。其中，2025年支付2,000,000.00元，2026年支付6,000,000.00元，2027年支付10,000,000.00元，2028年支付10,000,000.00元，2029年支付15,319,242.13元。每年度应付资金须于当年12月31日之前付清。

（二）园区管理委员会及鄯善县人民政府欠天合鄯石2020至2024年间的项目可用性费用共计172,926,202.20元，应自2025年7月1日起至2032年按照以下金额分8年支付完毕，即2025年支付5,000,000元，2026年支付10,000,000元，2027年支付10,000,000元，2028年支付15,000,000元，2029年支付30,000,000元，2030年支付35,000,000元，2031年支付40,000,000元，2032年支付27,926,200元。同时应以尚未支付的可用性费用为基数，按照当期1年期动态LPR为计算依据，支付所欠付可用性费用的利息。前述款项，由园区管理委员会在收到天合鄯石提交的资金申请的30日内付清。

（三）2020年至2024年间，天合鄯石因筹措资金产生的融资成本，10,802,639.06元，由原被告双方各自承担50%，即天合鄯石承担5,401,319.53元，园区管理委员会和鄯善县人民政府承担5,401,319.53元，应于本调解书生效后的6个月内一次性支付至天合鄯石指定的账户。

（四）本条调解书生效后，若任何一方违约需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损失，违约方须以违约责任对应资金额度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园区管理委员会和鄯善县人民政府不履行本调解书任一阶段的支付义务的，经天合鄯石催告30日内仍不能履行的，天合鄯石有权就本调解书中明确的当期应付未付部分款项及违约金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披露的未完结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如下：

基本情况	受理时间	受理法院/仲裁委	涉及金额（万元）	进展阶段
重庆市国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4.12	诸城市人民法院	1,494.94	已和原告达成还款协议，原告已撤诉，目前已结案。
子公司安徽中材立源投资有限公司诉广东金晟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3.10	桐城市人民法院	1,670	一审对方提起反诉，子公司败诉；二审撤销一审民事裁决，发回重审；目前重审一审子公司胜诉，双方均提起上诉，等待二审开庭。
其他单笔在1000万元以下案件12个（被告）			1,238.50	等待一审开庭审理或一审判决结果或二审判决结果
其他单笔在1000万元以下案件3个（原告）			1,015.80	等待一审或二审判决结果
其他执行中的案件10个（原告或被告）			2,819.73	按判决结果或调解协议执行中
其他已结案或执行完毕的案件7个（原告或被告）			1,595.45	已结案或执行完毕

（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达成调解预计将对公司本期及以后年度的利润、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严格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和解协议的执行情况，并就该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行政调解书【(2024)新21行初2号】；

（二）新疆鄯善石材工业园区道路建设PPP项目和解协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5-065

关于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1、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NHF02394）
受托方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购买金额	4,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19日-2025年9月19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2、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122天结构性存款（NHF02395）
受托方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购买金额	3,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19日-2025年12月19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3、徽商银行大额存单

产品名称	徽商银行大额存单2025年第526期
受托方名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购买金额	11,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19日-2026年8月19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4、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294期G款
受托方名称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购买金额	1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8月20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5、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1312期(C25A11312)
受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5年11月21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6、券商理财

产品名称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5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5年11月17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7、券商理财

产品名称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6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2月25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8、券商理财

产品名称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7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8月19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9、券商理财

产品名称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8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2月25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10、券商理财

产品名称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769期-二元自动看涨赎回（上海金）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2月26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11、券商理财

产品名称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770期-二元自动看涨赎回（上海金）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8月18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12、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269254397）
受托方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购买金额	27,000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25日-2025年10月27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 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本次现金管理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3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8,02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2,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2,349,094.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50,905.4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230Z0075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逾期未收回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NHF023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	2025/8/19-2025/9/19	4,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0%或1.75%	4.03	否	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122天结构性存款（NHF023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	2025/8/19-2025/12/19	3,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0%或1.75%	17.55	否	0
徽商银行大额存单2025年第526期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银行理财	2025/8/19-2026/8/19	11,000	否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42%	156.20	否	0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294期G款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	2025/8/20-2026/8/20	1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1%或1.65%	246.82	否	0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1312期(C25A113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	2025/8/20-2025/11/22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0%或1.6%	20.38	否	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5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20-2025/11/17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70%-1.71%	21.08	否	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6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20-2026/2/25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80%-1.81%	47.11	否	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7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20-2026/8/19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85%-1.86%	93.00	否	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138期-数字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20-2026/2/25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2%-4.1%	106.71	否	0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769期-二元自动看涨赎回（上海金）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20-2026/2/26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5%或2.8%	73.26	否	0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770期-二元自动看涨赎回（上海金）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20-2026/8/18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5%或3.0%	149.59	否	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26925439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银行理财	2025/8/25-2025/10/27	27,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0.65%或1.5%或1.7%	79.22	否	0

注：1、预计收益金额按照年化收益率最高收益测算，最终收益金额以实际赎回金额为准。

三、审议程序

公司2025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本次现金管理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大额存单	30,000	0	0	30,000
2	结构性存款	5,000	0	0	5,000
合计		35,000	0	0	35,0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含本次）					130,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0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					130,000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5-043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5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郭绪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9月6日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推荐郭绪元、刘国军、于海淼、赵军、高军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非职工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该议案通过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职工董事将由职代会重新选举后更换。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9月6日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

董事会同意推荐张粒子、许军利、马永义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该议案通过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9月5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两项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5-044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2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5日

至2025年9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